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KML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 高萌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65）

有關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

### 第三季度業績公告之澄清公告

茲提述高萌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二月八日的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第三季度業績公告（「業績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業績公告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澄清，由於無心之過，業績公告的以下部分應如下所示（修訂以下劃線標示以便參考）：

(i) 於業績公告第12頁「銷售成本及毛利」一節：

「本集團的主要銷售成本包括(i)物料及設備；(ii)直接勞工；及(iii)分包成本。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約92.9百萬港元減少約5.1%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約88.2百萬港元。本集團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約36.9百萬港元減少約39.3%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約22.4百萬港元。毛利減少主要由於(i)項目回復到正常產能後的成本增加；(ii)就一名長期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的客戶的相關項目經減值評估後的回撥，以及(iii)在二零二二年下半年獲授予的項目仍處於早期階段。」

(ii) 於業績公告第13頁「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一節：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約9.4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純利約4.7百萬港元）。該差別主要由於(i)在上半年的營運效率和項目交付進度方面受到第五波COVID-19疫情影響；(ii)於上個期間的重大項目的主要工程進度已完成；(iii)於本期間的手頭主要項目處於初步階段，確認的收益並不重大；及(iv)經為計

量預期信貸虧損而進行的減值評估後，就一位客戶長期未償還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所致。」

該澄清將會在本公司的二零二二年第三季度報告中反映。本公司確認上述澄清不會影響業績公告中所載的其他資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業績公告中所載的所有資料及內容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高萌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陸鑑明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二三年二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陸鑑明先生、陳澤麟先生、陸季農先生及陸彥彰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安國先生、羅永志先生、謝智剛博士及余永祿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 GEM 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kml.com.hk](http://www.kml.com.hk)。